

用 人 单 位 信 息	单位名称	山东大地恒通德新材料有限公司		
	地理位置	山东省潍坊市寿光市侯镇工业园区		
	联系人	鞠经理		
技 术 服 务 单 位 信 息	技术服务组人员	杨新龙、王成贵		
	现场调查陪同人	鞠经理	现场调查时间	2024-08-07
	现场调查人员	杨新龙、王成贵		
	现场采样、现场检测陪同人	鞠经理	采样、检测时间	2024-08-08
	现场采样、检测人	杨新龙、王成贵		
	<p>用人单位存在的职业病危害因素及检测结果：</p> <p>车间内各工作地点存在的及各工种接触的空气中的盐酸、氢氧化钠、氮氧化物、一氧化碳、粉尘浓度未超过《工作场所有害因素职业接触限值 第1部分：化学有害因素》（GBZ 2.1-2019）和《关于发布〈工作场所有害因素职业接触限值 第1部分：化学有害因素〉（GBZ 2.1-2019）第1号修改单的通告》（国卫通[2022]14号）规定的限值要求。</p> <p>粉末状硅酸钠为有毒物质，无标准检测方法和职业接触限值，以粉尘检测方法进行了检测，其数据仅供企业在控制粉尘时予以参考，不做判定。</p>			

车间内各工种接触的 WBGT 指数、噪声强度未超过《工作场所
有害因素职业接触限值 第 2 部分：物理因素》（GBZ 2.2-2007）的
限值要求。

评价结论与建议：

（1）应将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结果在公告栏进行公
示。

（2）检测结果应当存入本单位职业卫生档案，并向卫生健康主
管部门报告和劳动者公布。

（3）与从业人员订立劳动合同（含聘用合同）时，应当将工作
过程中可能产生的职业危害及其后果、职业危害防护措施和待遇等如
实告知从业人员，并在劳动合同中写明，不得隐瞒或者欺骗。

现场调查影响资料：



现场采样、现场检测图像影像：

